关于开展2024年第一季度全校网络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《山东省教育厅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 2024年上半年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做好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，维护学校网络安全稳定，进一步加强学校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工作，排查网络安全风险，堵塞网络安全漏洞，全面提高学校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和防护水平，现就做好网络安全检查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**一、明确重要保障时期****

春节假期（2 月 10 日-17 日）、全国两会（3 月 4 日-13 日）、

五一假期（5 月 1 日-5 日）、高考（6 月 1 日-10 日）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（会议期间）为上半年重要保障时期。

****二、检查对象****

1、重要网站和信息系统

2、信息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

3、公共区域 LED 电子显示屏

4、重要业务数据及师生个人信息安全

****三、网络安全检查****

1、2024 年 2月28日—3 月6日，各部门、单位按照“工作要求”开展自查，形成自查报告并自行存档。

2、2024 年 3月7日—3月14日，信息技术中心将对全校范围内的信息系统和网站开展网络排查、漏洞扫描。发现的网络安全漏洞或隐患将通知到责任部门，责任部门应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作反馈。

****四、工作要求****

1、对网站管理员、业务系统、办公邮箱等用户密码进行检查，重点排查弱口令、默认口令、通用口令、长期不变口令。要做到定期修改密码，要求密码长度和复杂性符合安全要求，严格杜绝弱密码。

2、对网站信息是否存在过期的外部网站链接及个人敏感信息进行排查，失效的网站链接及敏感信息要立即取消，带有身份证信息的附件文件必须进行脱敏处理，未脱敏处理的须立即删除附件。

3、检查公共场所LED电子显示屏的安全措施。LED显示屏内容管理有明确的专人负责。

4、业务部门定期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，并检查备份是否可以正常使用。

5、对信息系统存在的高危漏洞及时进行修复，及时补齐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短板，确保信息系统安全隐患清零，禁止“带病运行"。

6、2024年新上业务系统的部门，需要填写网络资产台账卡（见附件一），电子版于3月8日前通过OA发送至刘昕邮箱，无新增业务系统的部门不需要填报。

注：如有疑问，请咨询信息技术中心刘昕  电话：15563741022（688686）

信息技术中心

2024年2月28日